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创新”）计划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华仁药业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 23,60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 日，红塔创新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过半，在减持计划期限内未实施减持，现将减持相关进展公告如下：

一、红塔创新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红塔创新的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已过半，在此期间内红塔创新未实施减持。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0,118.1481	8.56%	10,218.1481	8.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18.1481	8.56%	10,218.1481	8.64%

备注：减持前及减持后股份数量变动系前期以转融通证券出借方式出借的股票到期归还 100 万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红塔创新本次减持华仁药业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

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承诺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红塔创新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红塔创新非华仁药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华仁药业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华仁药业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1、《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华仁药业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